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7)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發表。

以下為中航航空電子設備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閔靈喜

香港，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發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林左鳴先生、譚瑞松先生、吳獻東先生，及非執行董事顧惠忠先生、徐占斌先生、耿汝光先生、張新國先生、高建設先生、李方勇先生、陳元先先生、王勇先生、莫利斯·撒瓦(Maurice Savart)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重慶先生、李現宗先生、劉仲文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

**中航航空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及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由27.44元/股调整为17.15元/股
-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上限调整为198,134,110股

根据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1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公司2011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为：“以2011年12月31日末总股本821,698,975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6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共计转增493,019,385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314,718,360股”。

按照2012年4月13日公告的《中航航空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4月18日，除权（除息）日为2012年4月19日，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12年4月20日。

根据公司2011年11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度第八次会议和2011年12月15日召开的201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如果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需要作相应调整。鉴于公司实施了上述除权除息事项，现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发行数量作如下调整：

### （一）发行底价的调整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度第八次会议决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度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不低于27.44元/股。

公司2011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完成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调整为不低于17.15元/股。具体计算如下：

$$\begin{aligned} \text{调整后的发行底价} &= \text{调整前的发行底价} / (1 + \text{总股本变动比例}) \\ &= 27.44 / (1 + 0.6) \\ &= 17.15 \text{ 元/股。} \end{aligned}$$

### （二）发行数量的调整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度第八次会议决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123,833,819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39,800万

元人民币。

公司2011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完成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相应调整为不超过198,134,110股。具体计算如下：

$$\begin{aligned}\text{调整后的发行数量上限} &= \text{募集资金总额} / \text{调整后的发行底价} \\ &= 3,398,000,000 / 17.15 \\ &= 198,134,110 \text{ 股。}\end{aligned}$$

除以上调整外，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中航航空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4月19日